# 专项工作评议方案

## 一、评议目的

对市政府相关部门和各区政府贯彻实施《三亚市河道生态保护管理条例》,开展河湖保护治理工作情况进行评议,真实客观反映我市河湖治理工作的成效和不足,监督促进市、区政府更好的贯彻条例,进一步提升水环境治理的科学性、法制性、系统性,巩固提升自贸港建设生态环境基础。

## 二、评议时间

市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听取政府的工作报告,参阅常委会调研报告和视频实录,开展专项工作评议。工作评议表在常委会开幕式上发放,在分组讨论时填写、分组讨论后回收,在闭幕式上公布结果。

## 三、评议方式

为了提高此次工作评议的实效性,我们将评议的内容进行具体量化,并把参照的法规条款进行逐条对比。各位委员结合分组讨论审议工作,通过填写工作满意度评议表开展工作评议。

## 四、评议对象

市级部门: 市水务局、市住建局、市资规局、市生态局、市林业局市财政局、市综合执法局

区级政府:天涯区、吉阳区、海棠区、崖州区、育才生态区 五、评议内容

河道保护规划和执行情况、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经费使用情况、信息化建设情况、重点断面整治情况、城乡污水管网建设情况、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情况、禁养区清退情况、退果还林推进

情况等11项工作(具体内容见评议表)。

## 六、评议程序

#### (一) 评议表发放

评议表在第五十四次常委会会议开幕式上随调研报告等材料一并发放, 听取市政府分管领导的工作报告, 政府工作报告后播放记录视频。

## (二) 评议表填写及回收

分组讨论发表审议意见后填写评议表,各位委员要充分研读 政府报告和调研报告,并结合视频资料和自身调研情况认真填写, 此项议题分组谈论后,工作人员回收评议表。

#### (三) 评议表统计及公布

评议表回收后,由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组织统计,将 结果报送秘书科,在常委会闭幕式上公布。公布后由市政府分管 领导进行表态发言。

## 七、评议统计

结合分项评议的 11 项工作,由城建环保工委进行汇总统计,涉及单位分项评议结果三分之二以上为满意的,综合评议结果为满意;三分之二以上为基本满意或者满意的,综合评议结果为基本满意。如,市水务局涉及评议内容 8 项,基本满意或满意 6 项及以上,综合评议结果为基本满意。

附件: 三亚市河湖治理工作满意度评议表

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工委 2021年10月29日